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六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本批次债券发行总规模199.61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为再融资债券，3年期、5年期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10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

拟发行的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债券期限	付息方式
合计	199.61 亿元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	116 亿元	5 年	每年支付一次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	24.48 亿元	3 年	每年支付一次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59.13 亿元	10 年	每半年支付一次

（二）发行方式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

重庆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深圳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1-2023 年重庆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事项详见《重庆市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重庆市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规则》、《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发行 2022 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六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财政部要求，一般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2022 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116 亿元，用于偿还 2015 年重庆市政府一般债券（七期）本金；2022 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24.48 亿元，用于偿还 2017 年重庆市政府定向置换一般债券（四期）本金。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22 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59.13 亿元，用于偿还 2017 年重庆市政府定向置换专项债券（三期）本金。本次到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期限	规模	偿还金额	票面利率	还本付息日
2015 年重庆市政府一般债券（七期）	15 重庆债 11	7 年	116 亿元	116 亿元	3.44%	2022 年 8 月 5 日
2017 年重庆市政府定向置换一般债券（四期）	17 重庆定向 06	5 年	24.48 亿元	24.48 亿元	4.17%	2022 年 8 月 23 日
2017 年重庆市政府定向置换专项债券（三期）	17 重庆定向 08	5 年	59.3 亿元	59.13 亿元	4.17%	2022 年 8 月 23 日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重庆市财政局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2022年重庆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信用级别为AAA。在存续期内,重庆市财政局将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情况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主要目标:以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为统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实现新的更大发展,努力在推进新时代

西部大开发中发挥支撑作用，在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带动作用，在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发挥示范作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经济实力、发展活力、国际竞争力大幅提升，支撑全国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显著增强。

（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优化创新布局，培育创新力量，力争大科学装置、国家实验室基地、“双一流”建设取得新进展，到2025年，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基地超过1000家，新型研发机构达到300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8000家，科技型企业超过4.5万家，有研发机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50%。改善创新生态，深入实施重庆英才计划，健全创新激励政策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应用体系，力争人才资源总量突破660万人，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2.5%。

（二）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持续释放“一区两群”空间布局优化效应。建设有实力、有特色的成渝双城经济圈，合力建设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实现成渝间1小时通达，铁路网覆盖20万以上人口城市。构建一体化发展机制，着力提升主城都市区发展能级和综合竞争力，梯次推动主城新区和中心城区功能互补、同城化发展，扎实推进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文旅融合发展，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三）壮大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加快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支柱产业提质、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供应链提升三大工程，力争工业规模达到 3 万亿元。做大做强现代服务业，加快西部金融中心、内陆国际物流枢纽、中国软件名城、国际会展名城、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建设，基本建成国家级现代服务经济中心。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强对科技创新的部署，加快集聚创新资源，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对接；加强需求侧管理，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扩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投资。加快培育内陆开放新优势，改善生产要素质量和配置水平，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

（四）加快补齐传统基础设施短板，推动新型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建设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提速建设铁路大通道，持续推进城市提升，优化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加快构建“米”字型高铁网、推进普通铁路成环成网，加快完善公路网络，建设“三环十八射多联线”高速公路网；加快建设长江航运中心，构建“一千两支六线”长江上游航运枢纽；打造国际航空门户枢纽，开工建设重庆新机场；到 2025 年，力争高铁通车及在建里程超过 20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4600 公里、改善千吨级航道 500 公里、三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

到 1200 公里、机场旅客吞吐能力达到 8000 万人次。持续实施“850+”城市轨道交通成网计划，中心城区城市道路达到 7000 公里，建设一批智慧停车场；丰富山城步道、过街天桥、地下通道等通行方式。完善能源保障体系，增强安全清洁的多元化能源供给能力，构建多渠道能源设施网络、构建灵活高效的能源储备调峰体系；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到 2025 年新增年供水能力 5 亿立方米预算，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5%。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持续实施老旧管网改造和二次供水实施改造；提升防水防洪能力，到 2025 年，全市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88%。系统布局建设新型基础设施，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部署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

（五）实行更高水平开放，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畅通对外开放通道，加快完善基础设施体系、现代物流体系、政策创新体系，建设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深化重庆与新加坡“点对点”合作，带动中国西部与东盟国家“面对面”互联互通；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质量，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壮大开放型产业集群，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努力在西部地区带头开放、带动开放。

（六）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发展文化事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规划建设

大河文明馆、中国水文博物馆等新十大文化设施。建设一批文化产业示范园区、都市演艺集聚区和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持续打造大都市、大三峡、大武陵三大旅游品牌，建设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力争旅游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 5%。

(七)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全面实施《长江保护法》，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持续推进治水、建林、禁渔、防灾、护文，落实长江十年禁渔任务。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长江干流重庆段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100%。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开展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建设一批零碳示范园区，培育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八) 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推进共同富裕，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到 2025 年，城乡居民收入比降至 2.35 : 1。加强职业能力培训，加快人力资源开发，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发展，实施健康中国重庆行动，建设体育强市，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 平方米。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进社会治理多网融合。

（九）统筹发展与安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坚决维护以政权安全、制度安全为核心的政治安全。抓好经济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保障城市运行安全，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安全管控，健全城市抗震、防洪、排涝、应对地质灾害应急指挥体系，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增强新发传染病防控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重庆建设，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四、重庆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9—2021 年经济基本状况			
年份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3605.8	25041.43	27894.0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3	3.9	8.3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1551.6	1803.5	1922.0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9392.0	9969.6	11184.9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12662.2	13268.3	14787.1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6.6	7.2	6.9			
第二产业 (%)	39.8	40.0	40.1			
第三产业 (%)	53.6	52.8	53.0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速 (%)	5.7	3.9	6.1			
进出口总额 (□亿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亿美元)	839.6	941.8	1238.3			
出口额 (□亿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亿美元)	538.0	605.3	800			
进口额 (□亿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亿美元)	301.6	336.5	438.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1631.7	11787.2	13967.7			
城镇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7939	40006	43502			
农村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5133	16361	18100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2.7	102.3	100.3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100)	99.8	99.1	103.2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0.1	99.9	107.2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39483.2	42854.3	45908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37105.0	41908.9	46927.6			
二、财政收支状况 (亿元)						
(一) 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执行数)	
	市本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2	2135	723	2095	798	228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0	4848	1440	4894	1625	4835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331	331	450	450	777	77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0	165	90	293	96	666
(二) 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22	2248	1153	2458	1419	2358
政府性基金支出	740	2419	689	3133	942	295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922	922	1262	1262	1743	174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7	177	53	221	100	543

(三) 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3	132	40	99	29	104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0	46	29	52	23	40
(四) 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95	1880	1022	2202	1263	204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33	1921	273	1638	344	1403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项目	年份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政府债务限额	6049.4	7542.4	8903.4			
政府债务余额	5603.7	6799.2	8609.5			
政府债务率	77%	87%	109%			

注：2019-2021 年经济基本状况根据重庆市各年度统计年鉴整理，详细情况参见重庆市统计局官方网站。2019 年、2020 年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为决算数，2021 年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为执行数。

五、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 全市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19 年，财政部核定重庆市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6049.4 亿元，2020 年，财政部核定重庆市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7542.4 亿元，2021 年，财政部核定重庆市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8903.4 亿元。

(二) 全市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19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5603.7 亿元（其中：市本

级政府债务余额 1767.6 亿元), 政府债务率 77%。2020 年末, 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6799.2 亿元(其中: 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2085.7 亿元), 政府债务率 87%。2021 年末, 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8609.5 亿元(其中: 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2570.5 亿元), 政府债务率 109%。

从债券资金投向来看, 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农林水利、市政建设、教科文卫、生态环保、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 不仅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发展的需要, 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的发展, 而且形成大量的优质资产。

从未来偿还情况看, 政府债务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到期需偿还的金额分别占 9.4%、13.3%、8.5%, 2026 年及以后到期需偿还的金额占 68.8%, 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三) 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按照新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重庆市稳步推进政府债务发行、使用、管理等各项改革工作, 逐步建立了覆盖“借、用、还”全过程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 确保全市债务规模适中, 风险可控。

1. 注重制度建设, 完善管理体系。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 形成了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应急处置和考核问责的“闭环”管理体系, 出台《重庆市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2. 实施限额管理，控制债务规模。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根据财政部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及时编制新增债务调整预算，经市政府常务会审定后，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将政府债务分类纳入预算管理，定期公开我市政府债务年度限额和年末余额情况，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根据人大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综合考虑市级和各区县财力状况、债务风险、建设投资需求等情况提出年度新增限额分配方案建议，经市政府批准后及时下达市和区县执行，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有序。

3. 组织债券发行，支持经济发展。及时制定《重庆市政府债券承销团组建及管理辦法》、《重庆市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規則》、《重庆市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兌付辦法》等債券發行文件，認真做好承銷團組建、信用評級、信息公開和發行兌付辦法制定等債券發行前期準備工作。加強債券市場研判，科學確定發行時間，合理設置債券期限結構。通過發行債券籌集資金，及時保障了重點項目建設資金需求，促進了全市經濟社會穩定發展。

4. 強化資金監管，規範資金使用。加強債券資金使用監管，督促各區縣和市級有關部門落實主體責任，提前做好新增債券項目安排，科學合理制定債券資金年度使用計劃，為提高債券資金使用效益打牢基礎。定期通報新增債券資金撥付使用進度情況，督促各區縣和市級有關部門落實項目管理責任，加快項目實施和資金支出進度，切实提高債券資金使用效益。

5. **防范债务风险，实施目标考核。**根据年末债务余额和财力，对全市政府债务实行风险评估，对高风险区县实施风险提示预警，指导高风险区县加大债务化解工作力度，降低债务风险。同时，把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情况纳入区县政府实绩考核，从限额管理、风险管理、偿债违约以及违规举债等方面对区县严格实施目标考核。

